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承辦人：王瑄富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23
傳真：02-27297070
電子信箱：dop-a309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0801643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央選舉委員會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（8072280_1080164381_1_ATTACHMENT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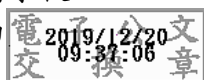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109年1月11日（星期六）第15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日之放假事宜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中央選舉委員會108年12月18日中選人字第1083750464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- 二、109年1月11日(星期六)為第15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之投票日，依規定該日本市各機關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放假1日，惟警政、消防、衛生、大眾運輸等業務性質特殊機關，為因應為民服務需要採輪休輪班制，是日仍應兼顧業務所需及投票權行使；至本市各民間企業是日相關事宜，由本府勞動局另行酌處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



(人事處代決)

景美女中 1081220



MTAA1086011301